1.

|  |
| --- |
| **主　　　旨：檢陳大署同意變更本校「大手攜小手、服務學習快樂走」亞洲大學2016年帶動高中職校服務學習攜手計畫 　　　　　　，計畫經費調整對照表(如附件)，請鑒核。** |
| **說　　　明：依據大署105年4月19日臺教青署學字第1052360535A號函辦理。** |

2.

|  |
| --- |
| **主　　　旨：貴校擬調整105年服務學習攜手計畫經費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** |
| **說　　　明： 　一、復貴校105年9月14日亞洲學字第1050005155號函。 　二、本案請確實檢視下列說明後，再函送本署辦理： 　　(一)經費調整對照表所列調整前核定計畫金額與原提案計畫經費（如附件）不符，請配合修正；另請補填本署核定 　　　　補助金額。 　　(二)計畫內容如有調整，請將修正後計畫書一併函送本署審查。** |

3.

|  |
| --- |
| **主　　　旨：檢陳貴署核定105年「大專校院帶動高中職、國中小學辦理服務學習攜手計畫」補助金額，請核示。** |
| **說　　　明： 　一、依據大署105年9月22日臺教青署學字第1050073670號函辦理。 　二、本校申請105年「大專校院帶動高中職、國中小學辦理服務學習攜手計畫」原申請經費150,000元。 　三、大署105年3月21日臺教青署學字第1052360354J號來函，依據委員審查意見修正計畫內容，合併調整計畫總經費 　　　為143,600元，另大署於105年4月19日來函同意補助計畫新臺幣9萬元。 　四、請貴署同意本次經費變更。 　五、附件為補充計畫經費申請表及本次經費第1次調整對照表及經費申請表。** |